

工程编号：2508-440307-04-05-659323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圳海吉星国际水产品物流园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二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8日

## 一、投标人企业业绩

### 投标人企业业绩情况表

业绩 1	项目名称：L11005-2 项目（XL）新建栋及室外建筑机电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合同金额：1758.0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12.18；
业绩 2	项目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白塔寺院区综合病房楼装修改造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金额：1472.6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5.01.10；
业绩 3	项目名称：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宿舍 1#楼及 2#楼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合同金额：1403.2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5.12.20；
业绩 4	项目名称：N6002 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金额：1029.28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12.27；
业绩 5	项目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病房楼 4 层 BC 区手术室装修改造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合同金额：727.9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5.01.10；
业绩 6	项目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8011.0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10.21
业绩 7	项目名称：湖南速特高端智能阀门定位器及流体控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4018.00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04.20
业绩 8	项目名称：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 合同金额：2073.83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09.15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1、L11005-2 项目（XL）新建栋及室外建筑机电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合同编号：【2024G23218ZJGS03300】



## 中国二十冶浙江公司 L11005-2 项目（XL） 新建栋及室外建筑机电工程施工 专业分包合同 （协议书及专用条款）



承包人：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L11005-2 项目（XL）新建栋及室外建筑机电工程施工专业 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L11005-2（XL）项目。

2. 分包工程名称：L11005-2 项目（XL）新建栋及室外建筑机电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3. 分包工程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L11005-2(XL)施工图纸范围内整修楼的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内容。涉及群体工程的，详见《分包工程一览表》（附件1）。 承包人视需要，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及内容做出增减或调整，也可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某一分项、某一产品、半成品材料等另行指定施工单位或供应商，分包人应无条件接受，不能因此作为对其余项目合同单价和总价做出调整的理由。

##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20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 年 2 月 1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合格，确保符合国家和军队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含增值税价）暂定为：（大写）壹仟柒佰伍拾捌万零壹佰贰拾伍元肆角贰分（¥ 17580125.42 元），其中：

(1) 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大写）壹仟陆佰壹拾贰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肆角叁分（¥ 16128555.43 元）；合同计税方式：一般计税，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额为 1451569.99 元；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国家出台税率调整政策的情形，只调整税率，其它不调整。

(2) 人工费暂定为：7032050.17 元，占合同价款的 40%，此部分资金应由承包人直接代发至农民工个人账户。

(3) 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大写）伍拾贰万柒仟肆佰零叁元柒角陆分（¥527403.76 元），占合同价款的 3%。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书及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工程质量、技术等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承包人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承包人相关管理制度；
- (9)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必须加盖“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合同专用章”，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完全知晓、充分了解总包合同对分包工程的技术、质量、工期、安全、环保等要求，全面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
3.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转包、违法分包或挂靠，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工期、质量和安全环保与承包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合同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5. 合同当事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分包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另行签订与分包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合同。

6. 分包人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因和其他第三方签署协议、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材料采购合同、劳务分包合同等内容)给发包人、承包人带来任何诉讼和纠纷。如分包人拖欠材料款、农民工工资等,造成不良影响或影响工程正常进展或交付使用的,分包人承担违约责任,赔偿承包人发生的所有损失,承包人保留追究分包人其他责任的权利。

### 七、其他

1. 除非另有说明,《分包合同协议书》和《专用合同条款》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2.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3. 签订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

4. 本专业分包合同通用合同条款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专业分包合同协议书、专用合同条款各柒份,承包人执伍份,分包人执贰份。

5. 本专业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合同专用章,且分包人缴纳履约担保后生效。

(本文以下无正文)



(本页签字页，无正文)



承包人

(印章)

2024.12.18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分包人：

(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10000739759277B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盘古路 777 号

邮政编码：201999

法定代表人：樊金田

电 话：021-56600743

电子信箱：18248636929@163.com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宝钢宝山支行

账 号：31001517700055416876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  
威科技大厦 7F-E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电 话：0755-33018969

电子信箱：wangwj@deqinzs.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沙河支行

账 号：44250100004500001564

## 2、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白塔寺院区综合病房楼装修改造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专业分包

DQ-GC-HT-25-01-028  
副本



合同编号：2025-XXJS-01-BDBSTBFL-ZY-003

### 建筑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白塔寺院区综合病房楼装修改造工程

分包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承包人（甲方）：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鉴于北京大学人民医院（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白塔寺院区综合病房楼装修改造工程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白塔寺院区综合病房楼装修改造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内大街133号北京大学人民医院白塔寺院区内

### 二、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工程建筑面积3590m<sup>2</sup>。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包含的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给排水、消防、医用气体、通风空调、采暖、冷热源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建筑智能化、电气设备、电梯、抗震支架、防火门工程等，成品保护、竣工验收前开荒保洁与其他各专业衔接、开孔、补槽等，中小型机械、工具用具及其消耗性材料，垃圾清运、材料装卸车及二次搬运、安全文明施工用工。为满足采购人工期要求下的施工措施、相关规范及参建管理单位要求的检验实验及相关检测、设备调试、以及为完成竣工验收、竣工清理、交付使用、质量保修所需的所有工作。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国家、行业工程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技术标准、相关规范规定。

###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柒拾贰万陆仟壹佰肆拾叁元玖角伍分，（小写：14726143.95元）。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伍拾壹万零贰佰贰拾叁元捌角壹分，（小写：13510223.81元）。

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壹万伍仟玖佰贰拾元壹角肆分，（小写：1215920.14元），税率：9%。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总价（大写）：叁拾贰万陆仟壹佰叁拾壹元伍角伍分，（小写：326131.55元）；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玖仟贰佰零叁元贰角陆分，（小写：299203.26元），税率：9%。

#### 四、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1月14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8月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合同约定的计划开工日期为预估日期，实际开工日期和计划开工日期产生的差异均不能构成分包人作为费用或工期索赔的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应建设单位、承包人要求或不可抗力导致的实际开竣工日期、施工工序的调整及实际施工周期的延长或压缩均不作为合同价款及结算价款调整的依据，所有风险和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六、安全文明标准

安全文明标准：达标（达到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要求）

#### 七、合同文件的组成

1. 本协议书；
2. 成交（或中标）通知书；
3.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4. 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合同文件。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九、分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并与承包人共同就本分包工程对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陆份，其中承包人肆份，分包人贰份。

十二、本合同以清洁打印文本形式呈现，除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落款处个人签名和签订日期外，任何手写添加、涂改均视为无效。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分包人双方签字盖章（须加盖骑缝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海淀区太平路44号

承包人：（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邮政编码：100039

分包人：（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3018969

邮政编码：518000



### 3、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宿舍 1#楼及 2#楼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ESEYZYFBHTTB-2023-02)

合同编号：(17GGZF2025008)-17FG004

##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2015年 12月 20 日



#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开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本合同参照甲方与沈阳工业大学(以下简称“发包人”)签订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甲乙双方就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宿舍1#楼及2#楼项目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工程施工分包事项协商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工程名称

1.1 分包工程名称: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宿舍1#楼及2#楼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1.2 分包工程施工地: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西路111号

## 第二条 工程范围和施工内容

2.1 本专业工程范围和施工内容: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宿舍1#楼及2#楼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图纸包含的强电、弱电、消防电、采暖、通风、给排水、消防水等全部工作内容(含图纸会审、设计变更、现场签证)。

具体施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 给排水工程:建筑红线内给水管线安装、阀门安装及井室砌筑(包含主楼出户1.5米处接驳)、泵房内生活水箱供货及安装,生活泵供货及安装、控制柜供货安装、工艺管道安装(总电源箱、电表计量箱、泵房夹层内的管道安装、泵房照明安装除外;水泵水箱土建基础由甲方负责);室外雨污水管线敷设、各类井室、管沟土石方开挖、回填及外运等工程。

(2) 采暖工程:供热二次网工程管道安装等工程。

(3) 电气工程:室内强电、弱电、防雷接地、抗震支架等工程。

(4) 消防工程: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自动报警系统、通风防排烟系统(不含战时人防通风防排烟)、气体灭火系统、消防控制室、智能应急照明系统、室外消防给水系统等,不含抗震支架;包含各系统与前期系统的对接调试,包含图纸的深化优化设计,包验收通过等工程。

(5) 通风工程:排烟系统、送风补风系统、通风配电系统、地上排风道系统的设备采购及安装、管道制作安装、系统调试、工程验收通过等工程。

(6) 本专业工程包含的孔洞预留及封堵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乙方负责后砌墙管线开槽及槽内管线固定工作;施工图纸内所包括的直径(对角线)小于300mm的给排水、采暖、电气、消防、通风等管线孔洞的预留;300mm及以上结构、建筑图纸中未标明的箱体、风管等孔、洞的预留位置及尺寸由乙方提供,由结构分包队伍负责预留;由于乙方未及时提供或尺寸、位置提供错误而导致的二次开洞及封堵工作由乙方自行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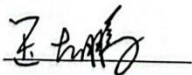
安装、消防、通风图纸中预埋套管内的封堵及桥架的防火封堵由乙方负责;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二次开洞、剔槽以及抹灰工作完成之后发生的后开洞、后剔槽工作,包括后期封堵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2.2 分包工程图纸清单:1#楼水施01-19、2#楼水施01-14、人防水施01-07、1#楼暖施01-10、2#楼暖施01-09、人防暖施01-14、1#楼电施01-37、2#楼电施01-21。

2.3 乙方除完成施工图纸范围内2.1全部内容之外,还应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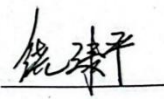
2.3.1 安全文明施工部分包括:施工现场、办公、生活区域达到辽宁省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标准。

甲方委托人签字:



- 1 -

乙方委托人签字:



2.3.2 临时设施部分包括：施工现场及生活区临时设施的运输、搭拆、使用、维护、清理（恢复施工前原貌）的人工、机械和材料（公用照明及一级箱的材料费用除外）；具体包括：(1)、(2)、(3)、(4)、(5)由乙方负责。

- (1) 施工区域的地面硬化；
- (2) 除公用临建外的库房、各种操作棚、独立灯塔、防护棚、加工厂等临时设施搭设、移动、拆改等；
- (3) 施工区域及周边各种安全防护的支护、刷油及拆除；
- (4) 生活区域地面硬化、宿舍、食堂、办公室、会议室、卫生间等全部公用设施；
- (5) 其他：乙方的办公室、食堂、宿舍的室内设施及乙方施工区、生活区域的卫生清理由乙方负责。

以及由上述工作可合理推论得到的对完成上述工作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所必须的全部工作。

### 第三条 工 期

开工日期：2025年12月23日

竣工日期：2026年7月26日，绝对工期 216 天。

乙方施工进度需符合甲方总体施工进度要求，并且乙方有义务进行必要的加班加点以配合、满足甲方进度要求，并且此部分费用已在合同价款中包含。

工程实际开工日期以下达的开工令为准，工程竣工日期以完成本合同第 2.1 条款施工内容并经甲方和发包人及相关单位验收合格，甲方给予办理完成本分包工程竣工验收单的日期为准。

###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本分包工程最终合同价款按 14.4.3 条款执行：

合同价款暂估金额：

大写：人民币 壹仟肆佰零叁万贰仟壹佰捌拾陆 元，小写 14032186 元。其中：

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12873565.14 元，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 ¥1158620.86 元。

其中：

(1) 人工费暂估金额

大写：人民币 叁佰零柒万柒仟伍佰柒拾伍 元，小写 3077575 元；

(2) 安全文明施工费暂估金额

大写：人民币 肆拾贰万零玖佰陆拾陆 元，小写 420966 元；

(3) 合同价款为含税价，按甲方要求开具相应的税率 9% 的增值税专用（专用、普通）发票，以上合同价款为完成本合同工程全部内容，达到竣工验收要求，包含应由乙方承担的所有税费的价格。

本合同税金计算办法为：①（①一般计税、②简易计税）。

纳税人应税行为为：建筑服务。

(4) 如果税率调整，以不含税价款作为结算基础和调整依据调整含税价款。

4.2 本分包工程采用 4.2.2 计价方式。

4.2.1 工程量清单计价：（见附件工程量计价清单）

4.2.2 固定综合单价：（见附件：固定综合单价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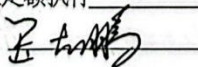
见附件：固定综合单价清单

4.2.3 固定总价：（见附件：固定总价组价明细）

4.2.4 执行定额方式结算：

本分包工程定额执行

甲方委托人签字：



- 2 -

乙方委托人签字：



取费执行 /

4.3 不论采用4.2中哪种计价方式,其价格中均包含完成本分包合同第二条分包工程范围的全部工作内容达到竣工要求的一切费用。包括由乙方承担的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措施费、管理费和利润,并含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费、及相关法律和法规、地方政策规定要求乙方参保的各类保险、风险费用和上缴的费用及各类税金等。

4.4 其它说明: 详见补充条款。

#### 第五条 质量管理

本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施工和验收规范要求,达到合格,确保辽宁省建筑业协会建设工程高质量水平竞赛(竣工工程)标准。工程质量管理详见甲方和乙方签订的《建筑施工质量协议》。

#### 第六条 声明和承诺

乙方承诺: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合同外第三人,否则视同乙方违约,乙方向甲方承担4.1条约定合同额的20%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如果因乙方的转让行为导致第三人与乙方产生经济纠纷或第三人以实际施工人身份向甲方主张权利,乙方承诺独立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甲方关于工程管理的各类管理办法、规章制度中涉及分包方的,对本合同乙方同样具有约束力,故乙方应认真执行本合同约定和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办法、规章制度,否则需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本合同未就该等行为设定具体的违约责任的,乙方需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合同第一条和第二条约定的工程和施工内容,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记录资料均不作为结算依据。

4、接受本合同付款条件,并与甲方共同承担来自发包人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延误工期、延迟付款和考核,遵守甲方的各种规章制度,接受发包人和甲方有关人员监督,接受考核及相应处罚,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因发包人原因对本项目款项支付延迟的,乙方同意甲方延迟本合同价款的支付,并同意不向甲方主张各项索赔,不因此擅自停止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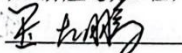
6、乙方理解并完全同意执行甲方《施工设备管理程序》、《生产和服务提供管理程序》、《项目收尾管理办法》、《项目策划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实施细则》、《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工程项目管理手册》、《项目分包合同管理实施细则》、《分包工程预结算管理办法》、《分包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质量奖惩管理办法》、《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要求及附件中分包管理表格办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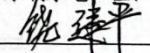
#### 第七条 安全管理

7.1 乙方应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生活区的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要求,或以安全生产为目的的其它要求。详见甲方和乙方签订的《建筑施工安全环保合同》。

7.2 乙方负责第2.3条约定的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作,遵守关于大气污染和绿色施工等方面规定,制定施工扬尘治理方案,严格按安全和绿色施工标准组织施工,按甲方要求妥善处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材料和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使用符合安全和环保要求的施工机械,落实安全生产和绿色施工的主体责任。乙方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或管理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由此发生的费用,并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因扬尘污染等而给予责令停工等行政处罚所造成的误工、工期拖延造成的损失。

7.3 按照国家相关部门规定并执行甲方《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费用按照乙方工程造价的3%计取(房屋建筑工程、铁路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3%;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

甲方委托人签字: 

- 3 - 乙方委托人签字: 

2.5%；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通信工程2%；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为1.5%）。

7.4 甲方于分包工程开工日一个月内支付乙方50%安全生产费用并监督使用，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于开工日一个月内搭设安全防护设施及采取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经项目安全监督部、工程部验收合格，项目经理审批同意后予以支付。剩余50%由甲方集中管理，甲方每月拨付乙方工程款时扣除计提费用。

7.5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管理要求进行投入，对于乙方投入本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由甲方现场安全人员和项目经理确认后予以核销（不得超过已提取总额）。如乙方未达到甲方要求，甲方代为投入并按照《建筑施工安全环保合同》和甲方《项目分包管理手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7.6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甲方《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办法》进行核销和结算。

### 第八条 人员管理

#### 8.1 甲方现场代表

甲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迟大鹏。

#### 8.2 乙方人员

(1) 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 张希，身份证号码：430624198405272654。委托权限：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问题。乙方项目经理原则不予更换，因特殊原因更换或撤回项目经理的，需在撤换14日前书面上报甲方，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予以撤换，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撤换项目经理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0元/次。工程施工期间，乙方项目经理未经甲方项目经理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

(2) 乙方委派的分包工程款办理人(仅限一人)是：王文俊，身份证号码：441381199206052139，职务：副总裁，联系电话：18824865124，委托权限：签订合同、工程款结算、资金拨付等其他事宜，施工地住址：沈阳于洪区沈新路20-2号(1-5-2)，家庭住址：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镇隆镇曲坑47号。乙方委派的分包工程款办理负责人原则不予更换，因特殊原因更换或撤回的，乙方应提前14天书面申请上报甲方，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予以撤换，更换人员需重新办理授权委托手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撤换分包工程款办理人员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工程款。

8.2.1 乙方应为完成本分包工程而设置合理可行的现场组织机构，必须配备与本企业有劳动合同关系且具备相应岗位资格的项目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预算负责人、材料负责人、人事考勤员等，满足本分包工程管理需要。除获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或撤回主要管理人员，每出现一人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若出现乙方人与证件不一致或未及时处理人员变更手续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责任标准：每出现一人次乙方人证不一致或未及时处理人员变更手续情况乙方向甲方承担违约金5000元，并承担政府部门及发包人检查与考核对甲方的处罚；甲方下达书面整改通知后乙方拒不整改的，每迟延一日乙方承担违约金5000元，超过五日乙方未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退场。

8.2.2 乙方派驻本分包工程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每周驻现场天数不得少于5天，每天不得少于8个小时，并参加本工程定期召开的施工例会及其他应参加的专项会议。施工员、技术员、材料员、安全员、质量员必须每日常驻现场，以保证施工的正常进行。甲方有权对乙方现场管理人员考勤。对于未经甲方同意离开施工现场和不参加甲方组织相关会议的，每出现一人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对现场施工进度和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专业水平达不到岗位要求、工作责任心不强、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严重违反发包方或甲方工地现场管理规定、无证上岗与本工程施工无关及对本工程产生不良影响等人员，以及由于乙方施工管理班子现场人员缺少或工作失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增补或更换，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要求其立即撤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人每次5000元。如乙方拒绝或延缓执行的，甲方有权延缓工程款的支付，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甲方委托人签字：迟大鹏

- 4 - 乙方委托人签字：王文俊

8.2.3 乙方必须保证人员稳定,不能随意变更在甲方备案人员。乙方在不影响甲方工程内容完成的前提下,需进行管理人员变更,乙方应提前14天向甲方项目部提出人员书面变更申请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并提供变更人员的个人岗位资格证书、劳动合同及参加社会养老保险手册,由甲方项目经理组织相关负责人进行审核。

8.2.4 乙方特殊工种的操作人员应受过专门的培训并已取得有关管理机构管理规定的岗位证书,岗位人员要保证人证相符,出现无证、人证不符等行为,责令改正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人每次5000元,并承担政府部门及发包人检查对甲方的处罚。

8.2.5 乙方不得使用被甲方列入黑名单的人员进入本分包工程施工现场施工,每出现一人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人次,并责令其离场。

8.2.6 乙方按照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的要求应当为本项目作业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等,并承担相关费用。如因政府政策要求以甲方名义购买相关保险,不免除乙方的缴费义务,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向甲方支付该费用。乙方施工过程中雇用人员自身或致使他人发生人身损害事故,乙方承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和甲方无关;如连带甲方承担赔偿责任的,乙方同意甲方可就承担的赔偿、补偿等所有费用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甲方赔偿金额2倍的违约金。乙方剩余工程款不足以扣除前述款项的,甲方保留向乙方追索的权利。

8.2.7 乙方所属施工人员在施工中必须正确佩戴、使用甲方统一要求的各种安全防护用品,并承担相关费用。

8.2.8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利。乙方进入施工现场的施工人员的年龄不得低于18周岁,女性不得超过50周岁,男性不得超过55周岁,无残疾、不得有心脑血管病、传染病等易突发病症,确保身体健康满足现场需要。乙方所属施工人员需持本人身份证、特种工种操作证,并将其人员登记造册(注明各种证件的编号),人员名册及劳动合同报(交)甲方备案,甲方不定期对乙方现场施工人员进行抽查,如发现乙方未与所雇用的施工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每发现一名,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补签书面劳动合同,乙方逾期未签的按无书面劳动合同再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人。

8.2.9 乙方保证与施工管理、作业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每月向甲方提供上月本单位在本项目上所有施工管理、作业人员的劳动合同签署情况、出勤情况及工资核算及支付情况的盖章书面记录,乙方未按本条要求向甲方提供的,经甲方催要后3日内仍不提供或者不按要求提供,按照50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除此书面记录的用工行为外,乙方在本项目不存在其他用工行为。

### 第九条 作业人员实名制管理

甲方对乙方作业人员实施实名制管理,乙方应建立施工现场作业人员实际情况的花名册、考勤册和工资册等实名制管理台账,做到施工现场人员底数清、基本情况清、出勤记录清、工资发放记录清、进出项目时间清等管理要求,并执行甲方《工程项目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实施细则》、《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督管理实施细则》。

#### 9.1 施工现场作业人员底数清、基本情况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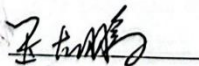
乙方将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姓名、年龄、工种、身份证、家庭住址、用工合同签订、进出场时间等个人信息建立《农民工用工台账》上报甲方项目部劳资员。

#### 9.2 出勤记录清

甲方项目部在施工区域入口处安装考勤设备,每天进入施工现场的乙方作业人员必须遵守甲方日常考勤制度,每天考勤不少于4次(早上1次,中午上下班各1次,下午1次)。甲方项目部劳资员负责对乙方作业人员考勤记录收集整理,每月定期进行现场公示5日。乙方人员若有异议,需在公示期内与甲方项目部劳资员进行澄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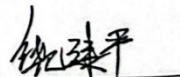
#### 9.3 工资发放记录清

甲方委托人签字:



- 5 -

乙方委托人签字:



乙方必须将每月(次)带有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乙方公章的《农民工工资发放表》报甲方项目部劳资员进行签字核实。重点核实花名册、考勤册、工资册是否相统一,并将“三册”进行现场公示5日无异议后,甲方项目部劳资员对乙方作业人员工资进行直接或现场监督发放。

#### 9.4 进场时间清

乙方应在作业人员进场前按甲方要求向甲方项目部劳资员上报《农民工用工台账》。甲方项目部劳资员在审核用工台账时,采集乙方作业人员的面相进行电子信息登记。

#### 9.5 出场时间清

乙方施工作业人员离场前,须按甲方要求上报《农民工出场登记表》,乙方作业人员签字确认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方可离场。

9.6 乙方对所招用农民工的工资支付负直接责任,进场前必须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执行甲方要求的农民工工资代付等管理,不得以甲方工程款未到位等为由克扣或拖欠农民工工资,不得将合同应收工程款等经营风险转嫁给农民工。

9.7 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甲方有权按以下方式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应违约金:

9.7.1 对施工作业人员进场时不能按本要求提供人员信息并进行信息采集登记的支付违约金100元/人次。

9.7.2 对不按甲方考勤制度要求进行考勤的支付违约金100元/人次。

9.7.3 对不按甲方工资发放要求实施的,甲方有权停止拨付工程款,支付违约金1000元/次。

9.7.4 对施工作业人员出场时不按本要求填报《农民工出场登记表》的,支付违约金100元/人次。

9.7.5 以上违约金甲方直接从拨付的工程款中扣除,无需经过乙方同意。

### 第十条 材料管理

10.1 甲方负责供应材料范围包括 / ,材料损耗系数分别为 / ,余 / % □ 退回甲方 □ 双方协商价格折价处理;其他材料乙方自采,乙方自采材料费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10.2 合同价款中材料价格为暂定价的,施工过程中需甲乙双方共同认质认价,共同认质认价的材料范围包括: 本分包工程无认质认价材料,结算时材料价格不予调整。

10.3 甲方供应的材料,乙方必须提前十五天提出材料计划,使用甲方材料计划标准文本报甲方审批,甲方根据审批计划量组织供料。甲方供应的材料乙方负责卸车、材料堆码、看护、保管、二次搬运,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10.4 乙方自采材料,不允许甲方人员予以担保采购,如有发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因此导致甲方遭受任何损失的,甲方有权就遭受的全部损失向乙方双倍追偿。

10.5 每月乙方与甲方办理材料结算,编报“月分包工程材料核算明细表”,作为乙方“月已完工程报表”的附表,未办理材料结算的分包工程,不予核定当月完成工作量。

10.6 乙方实际领用的材料量超出本分包工程(月)竣工结算核定的材料量时,超出部分乙方按甲方实际采购价的 1.5 倍进行扣款(不低于1.5倍,如果总包合同相关约定高于1.5倍的从高执行)。

10.7 乙方自采材料必须是合格产品,提供合格证明、材质报告单、样品,进场材料须经现场监理、甲方、发包方检验合格,样品现场封样留存后方可使用。甲方对乙方自采材料要求如下:

(1) 进场材料必须是合格产品,符合工程项目设计技术要求,满足物料验收标准;

(2) 进场物料的合格证明、质量证明、使用说明等资料必须齐全;

(3) 进场材料须经过现场监理、甲方、发包方代表初步对资料、品种、外观质量、数量验收合格;

(4) 如需复验,应在现场监理、甲方、发包方的见证下取样,到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监督部门进行复验,复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5) 如需消防部门进行防火检测,现场取样,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10.8 发包方或甲方指定材料范围:

甲方委托人签字: 王长明

-6-

乙方委托人签字: 张建平

详见附件7《补充条款》指定品牌(厂家)为: \_\_\_\_\_;

10.9 乙方使用甲方供应的材料,材料消耗系数按10.1条款约定标准执行;如10.1条款未约定及乙方自采材料,按/定额中规定损耗系数的/%计取。

10.10 乙方有责任和义务按照甲方的管理要求对进场物资、剩余物资进行规范管理。

(1)乙方应设有专人明确责任,并向甲方出具授权委托书,进行进场物资管理;

(2)乙方对进场物资必须划区域存放,且堆放规整,必要时设置室内库房;不合格物资单独存放,剩余废旧物资单独集中存放;

(3)进场物资必须按物资种类、状态进行规范标识;

(4)库区内外应设置明显的防火标识、标牌,并配备完好的消防器材,管理人员要熟悉使用性能,熟知灭火知识,熟记火警电话。灭火方法不同的物资不能混放;

(5)搬运作业人员应根据物资的具体形态和特性、作业环境等条件,选用适宜的搬运设备和工具,并确定相应的防护措施;

(6)乙方每月25日前对在场甲供物资进行盘点,形成盘点报告,并报甲方项目物资管理部门。如果未及时报送的,每次承担违约金2000元;经通知后仍不上报的,甲方可以自行组织人员盘点,乙方承担30000元违约金;

(7)为保障现场清洁规整,乙方应按甲方相关物资管理规定,及时对剩余废旧物资进行处置。

10.11 乙方自采的材料不符合合同约定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将材料运出施工现场,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材料,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第十一条 设备管理

11.1 甲方负责提供设备范围: 施工升降机。

11.2 乙方自备设备数量、质量必须满足甲方工程进度要求,保证设备完好,按期进行设备保养,乙方自备设备进场前应将自备设备的“产品合格证明资料”提供给甲方。

11.3 乙方自备设备,需向甲方提供《进场设备清单》、《年度检验报告》等相关手续附件进行备案。按甲方时间要求组织设备进场、安装和调试。对于一般设备,由甲方主管部门(或指定责任人)对其使用性能、安全、环保是否符合要求进行评价,确认符合相关标准时,方可进行使用;对于特种设备如提升设备、压力容器等按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特种设备注册登记与使用管理规则》的规定,到当地鉴定机构注册检测合格,核发使用证后使用。

11.4 乙方自备设备需出场时,需向甲方提交《设备出场申请表》,经甲方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厂。

11.5 乙方设备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11.6 甲方有权根据施工情况对乙方的自备设备的数量、技术状态以及操作人员操作资格等进行不定期检查,对于检查不合格的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未整改的每出现一次不合格项,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

11.7 乙方提供的设备不符合要求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将设备运出施工现场,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1.8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导致甲供设备的延期使用费由乙方承担,乙方自备设备不计算延期费用。

#### 第十二条 施工过程管理

12.1 乙方在开工前,必须按工程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办理备案等相关手续。

12.2 甲方对乙方进场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将现场的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要求的细节予以传达,对现场的安全管理和文明施工进行监督、检查与指导。

12.3 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图一式2份,其中一份随竣工结算资料返还甲方。乙方需要增加的,由乙方自行负责。如根据总包合同,甲方对工程图纸负有保密义务的,乙方应负责分包工程范围内图纸的保密工作,乙方的保密义务在分包合同终止后,应当继续履行,保密费已含在合同价款中。

甲方委托人签字: 李九明

-7-

乙方委托人签字: 倪建平

12.4 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分包工程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甲方向乙方提供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将水准点和坐标点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并进行现场交验。

#### 12.5 开工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经甲方报监理、发包人批准后执行。开工报审表应详细说明按施工进度计划正常施工所需的施工道路、临时设施、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施工人员等落实情况以及工程的进度安排。

12.6 乙方在开工前十五日内，向甲方提交施工方案和安全措施，经甲方核准备案后可按期开工，若因施工方案不合格影响开工，由乙方承担责任。乙方对本分包合同施工范围内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重大危险性施工方案应由乙方公司技术、工程管理部门审核，并经专家论证后，乙方总工程师批准后再上报甲方核准备案。一般施工方案和措施方案由乙方现场技术、工程管理部门、项目经理审核，项目总工程师批准后上报甲方，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按照施工方案执行。

12.7 现场工程用水、用电由甲方统一规划，费用由乙方承担，水电费挂表计量，水、电费计价标准按照发包人规定的计价标准执行，未挂表计量的按（月）竣工结算值的0.5%在结算中扣除。

（说明：生活用水、用电由乙方自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12.8 施工交验手续的办理：乙方进场后一周内需与前道工序施工队伍办理交验手续，并提出整改或修复意见；若乙方未及时办理交验手续，或未及时发现整改修复建议，后期发生的整改或修复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2.9 乙方应根据甲方项目经理部下发的总控目标计划及现场实际工作量、现场实际工作条件，负责编制所承担施工项目的进度计划、月度施工进度计划、周施工进度计划、劳动力计划安排。报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组织实施。

##### 12.9.1 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及修订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经甲方批准后实施。施工进度计划是控制工程进度的依据，甲方有权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检查工程进度情况。

当施工进度计划与工程的实际进度不一致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并附赶工措施和相关资料。甲方应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3天内完成审核或提出修改意见。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的确认，不能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 12.9.2 过程管理

乙方每周五上午、每月25日向甲方提供本周、月进度实际完成和下周、月计划进度报告。

12.10 乙方应组织施工人员严格执行设计图纸、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施工规范、质量验收标准，对每道工序认真交底，保证施工人员及机具的稳定，工序完成后组织自检验收。自检合格后，请甲方质量负责人及相关人员验收。因乙方责任造成分包工程质量标准或工期达不到本分包合同规定要求，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因乙方的原因致使分包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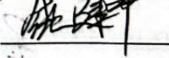
12.11 从甲方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直到竣工移交之日止，乙方自行施工工程及其他移交乙方的专业工程工作成果的照管与成品保护由乙方负责。乙方在负责照管期间，由于乙方保护措施不到位造成其自行施工工程本身或其他专业工程成品、半成品和材料、设备损坏的，乙方需无条件服从甲方的要求整改、修复或赔偿甲方委托第三方修复的费用，并对本工程及其他专业工程产生的工期延误承担责任。

##### 12.12 工程设计变更：

12.12.1 发给人或监理发出的变更指令需经甲方项目经理确认同意方可实施。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从发给人或监理处直接领取分包工程变更指令的，甲方不予办理结算，乙方自行承担该变更费用。

12.12.2 经甲方同意或直接做出的变更指令，乙方无条件执行，未执行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施工，按委托他人施工发生的费用加10%管理费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甲方委托人签字：

- 8 - 乙方委托人签字：

12.12.3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从发标人或监理处直接领取分包工程变更指令的,甲方不予办理结算,乙方自行承担该变更费用。

12.12.4 施工中乙方不得擅自进行任何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12.12.5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设计图纸或施工组织设计的变更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须经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改或换用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12.13 工期延误

12.13.1 下列情况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经甲方项目经理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①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开工条件、设备设施、施工场地等,导致不能按时开工的,工期相应顺延,费用不予增加。

②经甲方同意因发包人、监理或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所需的指令、批准或所发出指令错误,致使乙方工程施工不能正常进行,工期相应顺延,甲方承担相应增加费用。

③因分包工程施工范围、施工内容及工程变更导致工程量增加时,乙方与甲方办理补充协议,工期相应顺延。

④因不可抗力、重大事件、各级政府相关政策等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费用不予增加。

乙方应在第12.13.1条约定情况发生后7天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甲方在收到报告后7天内予以确认,工期相应顺延。涉及费用增加的以甲方审计部审核确认值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乙方丧失该项权利。

#### 12.13.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后,不免除乙方继续完成工程和修补缺陷的义务。乙方应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准时进场施工,如超过甲方通知的进场时间1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按合同额的20%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无故撤走部分或全部工人以及施工设备,并因此对合同工期造成影响时,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立即整改,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7日内乙方未予以整改的,甲方有权拒付其未领的工程款及解除合同,并有权索赔。

#### 12.14 暂停施工

##### 12.14.1 甲方或发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因甲方或发包人原因引起暂停施工的,甲方下达暂停施工指示。每次暂停连续不超过7天(含7天)乙方不得申请增加费用,乙方可书面申请增加由此延误的工期。

##### 12.14.2 乙方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因乙方原因或达不到工程安全、质量及相关管理要求引起的暂停施工,乙方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损失,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的相关损失。

##### 12.14.3 暂停施工的措施

暂停施工期间,甲方和乙方均应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防止因暂停施工扩大损失,扩大损失部分乙方不予索赔。乙方应负责妥善照管工程并提供安全保障,若因乙方照管不善出现材料丢失、设备老化、质量问题等,不论造成停工的原因是否归属于甲方,甲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12.14.4 暂停施工后的复工

当工程具备复工条件时,甲方向乙方发出复工通知,乙方应按照复工通知要求复工。乙方无故拖延和拒绝复工的,乙方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12.15 乙方有义务采取措施对涉及甲方施工工艺、图纸资料、施工方案等技术资料进行保密,保密措施费用由乙方承担,保密费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由于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承担经济和法律责任。

甲方委托人签字:

- 9 -

乙方委托人签字:

12.16 文件的签收: 甲方向乙方发出的各类函件, 乙方现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必须无条件签收, 如对签收的文件内容异议, 则需在二十四小时内书面提出; 否则视为同意, 并无条件执行。若乙方拒绝签收, 甲方将文件发送到乙方指定的通讯地址或邮箱, 视为乙方已签收。

乙方指定的通讯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乙方指定的邮箱地址: 877580418@qq.com。

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文件、通知、要求以及其他书面文件等, 按照 12.16 地址通过直接送交、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

以直接送交方式送达的, 另一方签收即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 另一方签收之日视为送达; 签收之日不明确的或未送达的, 邮件交邮之日起经过三日即视为送达。通过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 通知、文件、要求等数据电文进入另一方系统之时视为送达; 通知、文件、要求等数据电文进入另一方系统之时不明确的, 传真、电子邮件发出后经过 12 小时即视为送达。

本合同中甲乙任何一方的名称、送达地址、汇款人、收款人等信息发生变更, 变更方应当在变更前至少 10 天书面通知对方, 该书面通知须加盖变更方公章并经该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否则, 未履行通知义务的一方应当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

12.17 分包合同执行过程中, 发生下列变化内容需及时 (事项发生 14 日内) 办理补充协议, 且补充协议的签署必须按照本合同的审批流程签署, 并加盖甲方分包合同专用章, 否则无效。

12.17.1 分包工程范围或施工内容发生变化;

12.17.2 材料供应发生变化;

12.17.3 补充本合同第 4.2 条缺项的单价、图纸等;

12.17.4 工期等其他主要内容发生变化;

12.17.5 第 4.1 条的暂定合同价款偏差 10% 及以内。

12.18 分包合同执行过程中, 除第 12.17 条约定外, 甲乙双方需就变更内容重新签署分包合同。

12.19 分包合同执行过程中, 因不可抗力或发包人原因出现停工, 乙方须配合甲方按本合同第 14.4 条约定办理现场实际已完工程量的中间结算工作, 并服从甲方现场各项管理要求, 否则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工程验收

13.1 甲方组织分包工程检查、验收, 并监督乙方的工程进度、质量、安全生产工作。乙方必须按图施工, 并在分包工程交工前注意保护成品、半成品。乙方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监理单位和有关部门的检查验收。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接受当地主管部门的检查。

#### 13.2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合同约定的中间验收部位, 乙方应进行自检, 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监理及发包人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后, 乙方才可以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 否则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验收不合格, 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整改后重新验收, 工期不予顺延, 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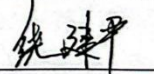
#### 13.3 竣工验收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甲方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组织验收, 并在验收后 14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按要求修改, 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

分包工程竣工验收未能通过且属于乙方原因的, 乙方负责修复相应缺陷并承担相应的质量责任。

乙方承担任务全部完成, 经初验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后, 填写竣工验收报告, 提交给甲方 (必要时报发包人) 组织验收, 经验收合格, 评定质量等级。如质量达不到要求, 乙方应对所施工部分存在的问题按验收提出的意见返修, 并在限定的期限内完成, 然后申请重新验收, 直到符合质量要求为止, 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工期延误责任。

甲方委托人签字: 

- 10 - 乙方委托人签字: 

分包工程竣工后,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将其自有剩余或闲置的物资、设备、施工人员撤离施工现场,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否则,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和违约责任。

#### 第十四条 分包工程计量及结算

14.1 乙方在收到施工图15日内,按第四条的计价方式编制施工图预算,报送甲方一式四份,编制的预算经甲方审批后作为分包月度完成工作量审核的依据。如乙方不能按时上报预算编制,甲方有权根据项目部计算工程量进行月度结算,并视为乙方认可项目部的结算值。

14.2 甲方书面认可的现场发生的以下情况作为甲乙双方工程价款确认及调整的依据,其他任何形式的现场工程记录资料不作为结算依据:

##### 14.2.1 设计变更

乙方按第12.12条发生的设计变更施工,按甲方要求的标准表格样式“分包工程设计变更施工任务单”,经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质量负责人、项目总工程师、项目工程经理及项目经理签字确认,并加盖项目经理部章后生效。变更费用以甲方公司经营预算部审定值为准。

##### 14.2.2 现场签证

自签证事由发生之日起48小时内,乙方应完成上报,否则甲方不予认可。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标准表格样式“分包工程现场签证单”,经项目总工程师及经理签字确认,并加盖项目经理部章后生效,如缺少签字或缺少项目章均不发生效力。现场签证内容要求只填写签证原因、施工内容及完成工程量,不允许有各项费用。现场签证费用以甲方公司经营预算部审定值为准(参照合同约定报价,合同中无参考价格的,按甲乙双方协商的价格为准,不得高于施工当期造价文件及市场价格)。

##### 14.2.3 材料代用

发生材料代用时,须按甲方公司要求的标准表格样式“工程材料代用审批表”,提前一周报甲方项目部,经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程师、项目材料负责人及项目经理签字确认,并加盖项目经理部章后生效。

14.2.4 发生索赔事件时,乙方须在事件发生14日内提出,并经甲方项目工程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对实际发生的事件及工程量予以签字确认,费用根据合同约定计价规则、审批程序需经甲方预算部门及主管领导审批。逾期未提的,视为放弃索赔。

14.2.5 除14.2.1、14.2.2、14.2.3、14.2.4约定之外的现场发生报告及工程洽商等形式调整合同价款或变更合同施工内容及合同单价的,均不作为甲乙双方费用调整结算依据。

14.2.6 发生第14.2条约定事项,针对同一事项确认金额5000元以下不予计算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针对同一事项确认金额在5000元及以上的,需上报甲方分(子)公司(副)总经济师、分(子)公司经理审核,发生的累计总金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款的5%。

##### 14.3 月进度工作量审核

14.3.1 每月20日前,乙方编制及上报甲方《分包工程月形象进度完成情况表》、《分包工程月材料核算明细表》、《月已完工程报表》和《月完工工程预算书》等基础资料。

每月20日前,乙方出具“月(竣工)结算依据承诺函”,确定施工期间发生的现场签证、设计变更、材料代用等内容,并承诺:“已全上报,月(竣工)结算时不再发生其他费用,未登记的其它费用同意视为优惠让利”。乙方上报月进度结算资料不包含“月(竣工)结算依据承诺函”,甲方可不予办理进度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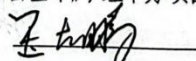
##### 14.3.2 月进度工作量审批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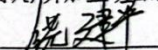
甲方项目商务经理根据第14.3.1条乙方上报的月进度工作量审核资料进行初审,经甲方项目经理签字确认后上报甲方分(子)公司经营预算部审核,经甲方分(子)公司(副)总经济师审批签字后,作为每月支付乙方工程进度款的依据,不作为分包工程竣工结算的依据。

##### 14.4 竣工结算

###### 14.4.1 分包工程竣工结算的条件

(1) 分包工程完工经验收合格,以甲方标准表格样式办理《分包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分包工程竣工结算会签单》,经甲方项目部各业务负责人和项目经理签字确认,并加盖项目经理部章,

甲方委托人签字: 

乙方委托人签字: 

(2) 乙方在工程完工后一个月内与甲方完成甲供材料核算,乙方提供甲方确认的《分包工程材料竣工结算明细表》;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须积极配合甲方办理材料核算,如因乙方原因不配合,甲方将工作联系函发送至本合同 12.16 条乙方指定邮箱,乙方仍未按甲方要求办理材料核算,甲方有权根据双方材料领用资料单出具材料领用量视为乙方认可。

(3) 乙方提供经甲方确认的明确、具体的施工内容和图纸清单,能准确反映乙方实际完成的工程情况。

(4) 乙方提供完整的、作为分包工程结算依据的工程技术资料。

(5)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的其它要求。

#### 14.4.2 分包工程竣工结算资料

分包工程竣工后一个月内,乙方编制及上报甲方《分包方施工内容及工程技术资料统计单》、《施工内容确认单》、《分包工程材料竣工结算明细表》、《分包工程预(结)算书》及水电费缴纳单;同时,乙方出具“月(竣工)结算依据承诺函”,确定施工期间发生的现场签证、设计变更、材料代用等内容,并承诺:“已全上报,月(竣工)结算时不再发生其他费用,未登记的其它费用同意视为优惠让利”。

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上报竣工结算书十五天之内,向甲方报送竣工结算书一式四份。乙方应按分包合同约定准确上报结算,并按甲方要求积极配合结算,竣工结算时,若单位工程结算审减额超出 5%,则单位工程审计费按审减额的 3.5% 计取,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逾期未提供竣工结算资料或提供结算资料不齐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可以单方进行结算,结算金额视为乙方无条件接受。

若结算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未达成共识,乙方未在争议提出后 7 日内提供合理有效证据资料,可视为乙方放弃争议部分的结算诉求,甲方可单方根据分包合同自行办理结算,视为乙方同意甲方单方进行结算并接受结算金额。

乙方充分了解并知悉本条款对自身权利义务影响的重要性,届时乙方自愿承担因自身违约行为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 14.4.3 分包工程竣工结算审批流程

甲方项目商务经理根据第 14.4.2 条乙方上报的竣工结算资料进行初审,经甲方项目经理签字确认后上报甲方分(子)公司经营预算部审核,经甲方分(子)公司(副)总经济师审批签字盖章后与分包方出具《分包工程竣工结算单》作为最终结算值,若甲方审计部抽审分包结算资料,最终结算值以甲方审计部审计结果为准。

14.5 在办理分包月(竣工)结算时,甲方对乙方施工内容和工程量进行实测实量复核,超图纸施工扣除超领材料费,少图纸施工扣除施工费和材料费,乙方另需承担不按图纸施工带来的一切风险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修补任何缺陷产生的全部费用,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等。

14.6 本合同无论终止、解除或无效,均不影响第十四条上述结算条款的效力,均按照第 4.2 条约定的方式及标准进行工程结算。

### 第十五条 工程款拨付

15.1 本分包工程无工程预付款。

15.2 甲方支付(或扣除费用)乙方的工程款项,均以收到(或扣除费用)发包人(业主)对应款项后为条件。甲方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相关费用后),货币资金占 见附件 7《补充条款》%,承兑汇票或供应链产品(含建行 E 信通、交行快捷保理等产品)占 见附件 7《补充条款》%,如果支付的货币资金超出本合同约定比例的,乙方要承担超出部分的承兑汇票或供应链产品贴现费用。甲方支付乙方的货币资金汇入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15.2.1 甲方开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30200104761074G

地 址: 唐山市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甲方委托人签字: 王加明

- 12 -

乙方委托人签字: 倪建平

电 话: 0315-3220034

开户银行名称: 中行唐山新城道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100148264570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是, 是否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是。

若甲方发生重大税务变更, 开票信息发生变化,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以新开票信息开具发票。

#### 15.2.2 乙方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税 号: 914403000807947866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电 话: 0755-33018969

#### 15.3 进度款支付双方约定采取以下 15.3.2 方式:

15.3.1 在收到发包人(业主)对应款项的前提下, 按完成“里程碑”方式支付进度款

当完成 \_\_\_\_\_ / \_\_\_\_\_, 支付至已确认完成工作量的 \_\_\_\_\_ %;

当完成 \_\_\_\_\_ / \_\_\_\_\_, 支付至已确认完成工作量的 \_\_\_\_\_ %;

当完成 \_\_\_\_\_ / \_\_\_\_\_, 支付至已确认完成工作量的 \_\_\_\_\_ %;

当完成 \_\_\_\_\_ / \_\_\_\_\_。

15.3.2 在收到发包人(业主)对应款项的前提下, 按完成工程进度方式支付

甲方依据核定的乙方月完成工作量, 按 70 % 的比例拨付月度分包工程进度款(含代扣代缴费用)。

#### 15.4 竣工支付

在收到发包人(业主)对应款项的前提下, 乙方工程完工, 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 甲方拨付至分包工程款的 80 %; 工程竣工结算值确定, 拨付至结算值的 97 %; 留 3 % 的尾款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5 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以下简称票据)的支付:

##### 15.5.1 资金支付

达到付款条件, 乙方提供足额发票, 若该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税务机关交叉稽核比对确属合法有效后, 甲方将款项打入 15.2 约定的银行账号。

##### 15.5.2 票据支付

(1) 达到付款条件, 乙方提供足额发票, 由第 8.2 条约定的工程款办理人持身份证原件、加盖乙方公章的营业执照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领取汇票。乙方财务专用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与在甲方备案印章一致, 否则不予支付。

(2) 如果第 8.2 条约定的工程款办理人变更, 乙方需出具变更通知及书面授权书, 按上述(1)条约定领取汇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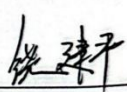
15.6 质量保修期和缺陷责任期自甲方与发包方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缺陷责任期届满扣除乙方应当承担的各类工程维保费用后无息支付本分包工程剩余尾款。

质量保修期按甲方与发包方签订的总包合同规定或《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 以质保期长者为准。

15.7 甲方核定的乙方月完成工作量, 仅作为拨付工程进度款的依据, 不作为工程完工的竣工结算值, 本合同工程竣工结算执行 14.4 条款。

15.8 由于乙方责任应承担的甲供材料费扣款、各种扣罚款、维修扣款、违约金、水电费及其他统缴统支费用等在月(竣工)结算时扣除。

甲方委托人签字: 

- 13 - 乙方委托人签字: 

15.9 乙方必须按月提供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发票，在分包工程竣工结算值确定后，乙方提供与结算值等额的发票，作为支付工程款的依据。乙方收取价外费用的，需依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在第四条合同价款（含增值税）以外收取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手续费、补贴、基金、集资费、返还利润、奖励费、运输装卸费、代收款项、代垫款项及其他各种性质的费用，依据税法规定，视为价外费用（含增值税）。

15.10 乙方须在甲方支付工程进度款前，按甲方审批的工作量足额提供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发票信息必须与 15.2 条款一致，并对发票的合法有效性负责，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进度款。

15.11 乙方重大税务变更需告知甲方，未及时告知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15.12 乙方开具发票所应缴纳的所有税费由自身承担并缴纳，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附加费、个人所得税、企业所得税、印花税等全部税费。甲方在取得乙方发票后，每次拨款时乙方按实际拨款数提供收据作为收款凭证。

15.13 乙方在每月工程款申请中单独列明作业人员（农民工）工资金额，提供经甲方项目部劳资员签字核实的《农民工工资发放表》，乙方优先支付施工作业人员（农民工）工资，甲方直接或监督乙方按时、足额发放；若乙方未能按时、足额支付施工作业人员（农民工）工资，甲方不予支付乙方工程款。且甲方有权视情况选择向乙方施工作业人员（农民工）直接代发工资，代发完成后可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并按照第 19.5 条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5.14 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以及质量保证金余额，以发包人（业主）按期向甲方支付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质量保证金余额为条件；发包人（业主）逾期向甲方支付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质量保证金余额的，甲方可按发包人（业主）逾期付款的比例暂缓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质量保证金余额，直至发包人（业主）向甲方付清其应支付的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质量保证金余额。发生该等情况时，不视为甲方违约。

乙方知晓并承诺：在业主逾期未向甲方支付款项的范围内且甲方已向乙方示明业主拖延支付工程款的情况下，甲方不承担相应支付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逾期付款利息、先行支付责任等）。

#### **第十六条 税费**

16.1 甲、乙双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税法的规定，各自缴纳其就本合同应缴纳的税款。

#### **第十七条 增值税发票条款**

17.1 乙方应按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向甲方开具与其应税行为相一致的增值税发票，并能满足甲方抵扣或扣减的相关要求；若乙方不能开具合格发票导致甲方不能抵扣或扣减，乙方应向甲方提出能抵扣或扣减税款的解决方案，否则甲方将从乙方工程款中扣减相应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损失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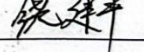
17.2 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违约金及相关损失等。同时乙方应按发票票面税款金额的三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7.3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在送达甲方前如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况，导致相应票据未顺利送达甲方的，乙方应负责按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向甲方提供相应资料，以保证甲方顺利获得抵扣或扣减。为保证取得的发票可以及时并成功获得抵扣或扣减，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送达并经甲方签收后，若甲方发生丢失，乙方需积极协助甲方，按照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应资料。

17.4 本合同项下的业务发生按照国家规定需要开具红字发票或重新开票的情况，乙方有义务按照国家税收规定向甲方开具红字发票或重新开票，甲方有义务按照国家税收规定退回乙方已开具的发票或向税务局递交需乙方开具红字专用发票的有效证明。

17.5 乙方应在每次增值税发票开具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相应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发票。

甲方委托人签字： 

乙方委托人签字： 

17.6 乙方开具给甲方的增值税发票被认定为虚开的,乙方应按发票票面税款金额的三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八条 履约担保

18.1 本分包工程双方约定,乙方采用以下条款中的18.1.2条款,为本工程乙方的履约担保形式。

18.1.1 合同签订前,乙方交纳合同价款的5%的资金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期限为分包工程竣工日期加三个月,履约保证金到期,乙方无违约行为,没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或发生的安全事故已妥善处理,甲方将根据对乙方履约情况考核结果,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

在履约保证期限内,乙方以保证金为由,拒绝、延迟、中止等行为不履行或不全部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可以认定为乙方违约,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8.1.2 在本合同签订后10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本分包合同价款10%的银行履约保函,作为本工程乙方的履约担保。银行履约保函时效期为本分包工程竣工日期加六个月。如乙方未及时提供保函,则按照18.1.1条款扣除同等比例的履约保证金。

18.2 本合同的执行,由于非甲方原因造成合同工期延误,乙方的履约担保期限顺延。

18.3 乙方履约担保范围为与本分包工程实施相关的全部事项。

###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19.1 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

乙方未按合同工期造成节点工期(进度计划)延误,每延误一天,乙方按合同价款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采取有效措施抢回工期,未给关联施工承包人(第三人)造成工期延误和整体逾期竣工,甲方酌情减免该工期延误违约金。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5天内(含5天)按本合同4.1条款确定的合同额0.2%/天计,超过5天按签约合同额0.5%/天计,因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如施工过程中发现乙方明显不能满足合同工期,并在甲方发出整改通知单3日内,仍不能满足工期要求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9.2 由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标准,除按本分包合同第五条规定执行外,乙方负责完成修复,并支付甲方违约金为分包工程总价的1%;若乙方不予修复,甲方按实际发生修复费用的2倍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按本合同4.1条款确定的合同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合同双方对分包工程质量发生争议,请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进行鉴定,鉴定费用选择下述第(3)项约定执行:

1. 双方平均分摊,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2. 由甲方垫付,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3. 由乙方垫付,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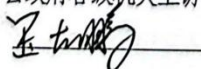
如果鉴定结论乙方质量不合格,则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对不合格产品无条件整改,承担发生的所有费用并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

19.3 由于乙方安全、进度、质量不能满足甲方要求,或乙方在施工中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及承诺,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责令乙方限期退出,对乙方已完工部分按70%结算;如乙方逾期未退出而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并按本合同4.1条款确定的合同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9.4 乙方因自身原因未按质按期完成第二条约定的施工内容,甲方有权将未完部分的施工内容直接委托第三方施工,并以未施工部分合同价款或实际发生费用(以金额高的为准)的1.5倍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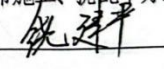
19.5 乙方工地或因乙方原因出现乙方所属施工人员发生围堵甲方办公场所、政府机关、占据甲方施工现场、去政府各级机关上访等;或以任何手段阻止施工现场正常施工、扰乱甲方正常办公

甲方委托人签字:



- 15 -

乙方委托人签字:



秩序；阻塞交通；攀爬塔吊、建筑物、广告牌等；上述事件每发生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万元；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甲方可以要求乙方继续予以赔偿。如甲方为乙方垫付农民工工资的，应视为甲方将垫付款项借贷至乙方，乙方需承担甲方借贷部分资金利息，利息按照甲方垫付部分金额乘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计算，直至乙方还清时为止。由此造成工期延误、质量未达到约定标准、文明安全施工未达到约定标准的，甲方索赔违约金不受本合同约定的上限的约束。情节恶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甲方代乙方支付农民工工资的，以乙方签章的代付授权书、乙方与本项目施工的农民工签订的劳务合同、农民工考勤信息、农民工签字并捺印的代付工资发放表等资料为依据。该代付视为甲方对乙方支付了相应的工程款，并不代表甲方与乙方的农民工存在任何法律关系，若因代付农民工工资而引发了相关诉讼、行政处罚或其他纠纷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万元。

19.6 乙方不得将分包工程转包或再次分包，如乙方将分包工程转包或再次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第四条4.1款合同价款20%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在乙方已完工程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在履约保函中支付。

19.7 乙方以欺诈瞒报手段获得分包准入，后发现不符合准入条件的，甲乙双方所签订的合同无效，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再退还或在履约保函中支付并赔偿给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已完工程量按70%结算。

19.8 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发生甲方的设施、设备损坏、损害及施工场地人员人身伤害等涉及财产、人身的侵权事件，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19.9 乙方擅自与发包人发生直接工作联系的，视为乙方违约，每发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万元，造成的损失及其他不利后果均由乙方承担，费用直接从拨付给乙方的工程款直接扣除。三次以上甲方可直接解除分包合同。

19.10 乙方拒绝往来函件签收的，视为乙方违约。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情况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分包合同。

19.11 因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不服从甲方指令，不遵守甲方根据发包方要求所做的合理调整，影响了工期和质量，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分包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9.12 如发生任何第三方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直接仲裁、诉讼或被连带仲裁、连带诉讼案件发生的，乙方均应承担甲方已发生或预计发生的所有损失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预期利润、诉讼费、律师费、燃油费、高速费、住宿费、通信费、伙食费、邮寄费等）。乙方如申请诉讼保全冻结甲方银行账户资金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支付甲方资金占用利息（按照冻结金额乘以4倍LPR（一年期）计算），以上款项甲方有权在欠付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不需经过乙方同意），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追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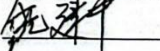
19.1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分包工程款债权进行任何形式的抵押、保证、转移。如甲方收到法院协助执行或限期履行债务类案件材料，甲方无需取得乙方同意即可配合执行工作。如最终导致甲方超付工程款的，乙方应支付甲方超付资金部分利息（按照甲方超付金额乘以4倍LPR（一年期）计算），以上款项甲方有权在欠付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不需经过乙方同意），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追偿。

## 第二十条 其它

20.1 如因不可抗力、国家政策或发包方等原因造成本工程缓建、停建等，甲乙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20.2 如因发包方和甲方原因致使本工程延期，本分包合同延期履行，甲方同意顺延工期但不予经济补偿，乙方不得索要因此产生的各种费用。

20.3 乙方愿意和甲方一起共同承担发包人付款不及时的风险，乙方应有承担一定风险的能力；或者当甲方资金出现短缺暂不到位时，乙方应给予充分理解，接受甲方工程款短期延迟支付的要求，不得擅自停工，并妥善安排好施工生产等工作，保证其所属施工人员不干扰甲方的工作。

甲方委托人签字：  - 16 - 乙方委托人签字： 

20.4 甲乙双方在本分包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可进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唐山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20.5 本分包合同执行中，甲方对乙方出具的有关工程确认资料，经甲方书面授权的驻施工现场代表签字确认并加盖项目公章（）生效，仅有签字无本章或仅有本章无签字均无效。

20.6 本合同的补充条款及补充协议不得与本合同格式条款矛盾，否则补充条款和补充协议无效。

20.7 本合同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的，如果变更的内容涉及到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则应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乙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20.8 本合同未尽事项执行甲方与发包方签订的总包合同及甲方相关的管理办法和规定。

20.9 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本合同被判定无效后，合同争议解决条款、清理结算条款及违约责任条款双方仍参照适用。

20.10 本工程分包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

20.11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签字之日起生效。

20.12 分包合同终止：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本分包合同即告终止。

20.13 合同签订地：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

### 第二十一条 附件

- 附件1 分包工程主要管理人员表
- 附件2 分包工程主要管理表格
- 附件2-1 《分包工程设计变更施工任务单》
- 附件2-2 《分包工程现场签证单》
- 附件2-3 《工程材料代用审批表》
- 附件2-4 《\_\_\_月（竣工）结算依据承诺函》
- 附件2-5 《分包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附件2-6 《分包工程竣工结算会签单》
- 附件2-7 《甲供材料表》
- 附件3 风险共担承诺书
- 附件4 “码上沟通”渠道
- 附件5 建筑施工现场安全环保合同
- 附件6 建筑施工质量协议
- 附件7 其他补充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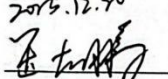


甲方（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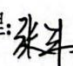
住所地：唐山市丰润区幸福道16号

日期：2015.12.10  
甲方委托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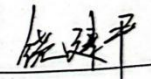


乙方（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理：

住所地：

- 17 - 乙方委托人签字：

#### 4、N6002 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DQ-GC-HT-25-01-062

N6002 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合同

编号：ZJSS-BG-SD-2024-022



# N6002 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ZJSS-BG-SD-2024-022

##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三沙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交（三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 三沙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甲方已经签订相关工程的总包合同（按发包人保密要求，此处不做说明）

2. 经邀请招标，甲方于 2024 年 月 日确定乙方为分包工程中标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编号：D344134410

资质专业：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资质证书等级：二级

发证机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证件有效期：2028 年 12 月 11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 安许证字[2023]004336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证件有效期：202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6 年 03 月 03 日

### 二、分包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N6002 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2. 工程地点：按发包人保密要求，此处不做说明

3. 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按发包人保密要求，此处不做说明。

4. 工程内容：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测量放样、施工人员与施工设备场内施工及进出场组织、强电工程、弱电工程、热水泵系统、给排水系统等

工作内容，除施工方案、图纸及规范要求完成的内容外，还应包含工完场清、质保等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内容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进退场、施工准备、临时工程、临时设施、完成施工图纸、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措施、工程保修、生产、生活水电等工作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N6002 项目水电安装工程量清单》。

###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27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6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连续日历天数，已包含春节等全部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完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方开工通知为准。

### 四、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

本工程使用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规范：

- 1、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2、技术规范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 五、合同价款

1. 签约合同价款（含税）为人民币：10292836.84元（大写：壹仟零贰拾玖万贰仟捌佰叁拾陆元捌角肆分），其中：

（1）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9442969.58元（大写：玖佰肆拾肆万贰仟玖佰陆拾玖元伍角捌分）。

（2）增值税税金：849867.26元（大写：捌拾肆万玖仟捌佰陆拾柒元贰角陆分）。本合同增值税计税采用一般计税模式，适用税率为9%。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国家调整增值税税率，则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不变，按照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结算调整含税单价。具体组成详见附件一《分包工程量清单》。

（3）若因乙方疏忽、未进行简易计税备案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全额补偿并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造成乙方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特别约定：合同总价中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即：101479.00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在分包工程开工日一个月内甲方将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的50%支付乙方。剩余安全文明施工费按现场进度计取。乙方使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应接受甲方监督。安全生产措施费的支付乙方需提供经甲方安监部门确认

的相关安全生产措施费相关资料（包含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应单独开具）。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3. 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的结算价为准。合同价格中均已包含了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成本、利润及税费，以及承包本合同工程应承担的一切责任、义务和风险所需的费用。

##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

2. 乙方承诺，乙方具有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资质及条件，能独立承担本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责任。乙方将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安全和环保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缺陷责任期与质量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缺陷修复和保修责任。

3. 乙方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甲方的所有义务，并与甲方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 七、其他

1.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7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海南三沙

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5份，甲方执3份，乙方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中交三沙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运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帐号：6001139900015

邮政编码：570100

乙方：（公章）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帐号：44250100004500001564

邮政编码：518000

5、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病房楼 4 层 BC 区手术室装修改造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DQ-GC-HT-25 - 01 - 027  
副本



合同编号：2025-XXJS-01-BFL4BC-ZY-001

## 建筑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病房楼 4 层 BC 区手术  
室装修改造工程

分包项目：机电安装工程

承包人（甲方）：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新兴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鉴于北京大学人民医院（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病房楼4层BC区手术室装修改造工程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北京大学人民医院西直门院区病房楼4层BC区手术室装修改造工程--机电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11号

### 二、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工程建筑面积1530m<sup>2</sup>。本工程施工图纸范围内包含的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电气设备、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建筑智能化、给排水、消防、通风空调、医用气体、防火门工程等，成品保护、其他各专业衔接、开孔、补槽等，包括但不限于供应材料、施工、任何必要的检测、深化设计、设备调试、消防验收手续办理、安全文明施工相关工作、施工中所有建筑垃圾的外运及消纳、与其它专业的协调和配合以及为完成竣工验收、竣工清理、成品保护及保洁、交付使用、质量保修所需的所有工作。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国家、行业工程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技术标准、相关规范规定。

###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柒万玖仟壹佰捌拾捌元壹角叁分，（小写：7279188.13元）。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柒万捌仟壹佰伍拾肆元贰角伍分，

(小写: 6678154.25 元)。

增值税税额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零壹仟零叁拾叁元捌角捌分, (小写: 601033.88 元), 税率: 9%。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总价(大写): 壹拾玖万零柒佰叁拾柒元柒角伍分, (小写: 190737.75 元);

不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 壹拾柒万肆仟玖佰捌拾捌元柒角陆分, (小写: 174988.76 元), 税率: 9%。

#### 四、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年1月13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 2025年1月1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合同约定的计划开工日期为预估日期, 实际开工日期和计划开工日期产生的差异均不能构成分包人作为费用或工期索赔的依据, 包括但不限于应建设单位、承包人要求或不可抗力导致的实际开竣工日期、施工工序的调整及实际施工周期的延长或压缩均不作为合同价款及结算价款调整的依据, 所有风险和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六、安全文明标准

安全文明标准: 达标(达到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要求)

#### 七、合同文件的组成

1. 本协议书;
2. 成交(或中标)通知书;
3.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4. 专用合同条款及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合同文件。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九、分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并与承包人共同就本分包工程对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陆份，其中承包人肆份，分包人贰份。

十二、本合同以清洁打印文本形式呈现，除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落款处个人签名和签订日期外，任何手写添加、涂改均视为无效。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分包人双方签字盖章（须加盖骑缝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11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海淀区太平路44号

承包人：（盖章）

地址：海淀区太平路44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邮政编码：100039

分包人：（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

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

科技大厦306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3018969

邮政编码：518000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contractor's legal representative]*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3018969

邮政编码：518000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contractor's legal representative]*

## 6、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四路中厨6号综合厂房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总建筑面积约为 18318.32 m<sup>2</sup>，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等。招标部分工程建设投资约为 9800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900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100%;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施工总承包，具体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机柜、空调、电梯等设备采购与安装；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现有建筑加固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具体范围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01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7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27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万元整（¥81000000.00元）；（暂定）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316 0122 0002 7877 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10月21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200842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1栋2301、2401、2501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576651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0755-23752708

传真：0755-33010378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金家湾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755915366010101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 深圳市瑞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爱心路徽王府 S101  
资质等级：乙级

电话：0755-84508735  
资质证书号：暂 002144021119

## 工程造价结算审核书

成果文件编号：HZQGC-202200500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91380106.98元  
大 写： 玖仟壹佰叁拾捌万零壹佰零陆元玖角捌分

编制单位： 深圳市瑞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人： 曾勇欢

资格证号：



复核人： 刘江

资格证号：

批准人： 万璐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 编制说明

##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为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主要内容为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等。

## 二、编制依据：

- 1、甲方提供的招投标文件、施工合同；
- 2、施工图、竣工图、开工报告、竣工报告；
- 3、经甲方、监理单位确认的现场签证单，设计院出具的设计变更单；
- 4、施工单位报送结算书。

## 三、计价依据：

按照建设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规定的清单计价模式进行计价。

### 1)、定额套用：

- 《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16
-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工程消耗量标准》2016
- 《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
- 《深圳市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
- 《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标准》2017
- 《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标准》2011（2014 机械）
- 《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标准》2017

2)、取费标准：按（深建价[2018]25 号文、深建市场〔2021〕20 号文）《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 中的推荐费率取费，其中税率按深建价[2018]25 号文规定计取，企业管理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深建市场〔2021〕20 号文规定计取

3)、信息价采用《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2 年第 11 期，人工工日价格采用 2022 年第 11 期。苗木信息价采用 2022 年第三季度。缺项部分按市场询价。

## 四、其它说明：

- 1、土方外运运距按 35km 计价，弃土费按 47 元/m<sup>3</sup> 计取；
- 2、本结算审核金额为 91603769.9 元，经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商议最终确认审核造价为 91380106.98 元。

## 工程造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报送金额 (元)	审核金额 (元)	核减额(元)	备注
1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91380106.98		
3	下浮前总造价	110765186.17	101533452.20		
4	下浮10%以后造价	99688667.55	91380106.98	8308560.57	
	合计	99688667.55	91380106.98	8308560.57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  
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四路	建筑面积	18318.32m <sup>2</sup>	工程造价	81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六层（局部七）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9-440304-04-01-43797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2-168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李寿周
副组长	钟瑞祥、欧志刚、张震
组员	郑明斌、刘文龙、饶小平、张愿芳、贺佳威、王委委、刘晔、李翔、颜喜丰、胥华彩、董睿韬、雷胜海、冯志刚、李俊峰、宋得全、奉志强、陈雪梅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明斌	刘文龙、冯志刚、饶小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愿芳	贺佳威、雷胜海、王委委
给排水	刘晔	李翔、叶汉林、颜喜丰
暖通	胥华彩	董睿韬、陈裕雯、李俊峰
工程质控资料	宋得全	奉志强、陈雪梅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2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寿周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寿周
2	宋得全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宋得全
3	钟瑞祥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钟瑞祥
4	郑明斌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郑明斌
5	胥华彩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专监		胥华彩
6	张愿芳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张愿芳
7	刘晔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监		刘晔
8	奉志强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资料员）		奉志强
9	肖翠云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肖翠云
10	刘文龙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助理	刘文龙
11	李翔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助理	李翔
12	贺佳威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助理	贺佳威
13	董睿韬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董睿韬
14	刘栋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师		刘栋
15	张震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震
16	朱冠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工	朱冠海
17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志刚
18	叶海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叶海港
19	陈裕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陈裕雯
20	叶汉林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叶汉林
21	饶小平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饶小平
22	陈雪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雪梅
23	雷海胜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雷海胜
23	李俊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俊峰
24	颜喜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颜喜丰
25	王委委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王委委



\* GD - E 1 - 9 1 4 / 5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张震

2023年11月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钟瑞锋

2025年1月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肖翠云  
注册号：4300079-014  
有效期至：至2024年6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肖翠云  
2023年11月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情况登记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李虎	联系电话	13510870761/ 0755-2357665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改建工程			联系人	李寿周	联系电话	13510870761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四路中厨6号综合厂房			备案审批日期		2023年09月07日		
类别	口新建口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装修）口改建（建筑保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厂房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消防设计备案凭证文号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甲级	何明昊	肖翠云 510212197 307280843	13510549782/ 0734-8896082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甲级	何明昊	肖翠云 510212197 307280843	13510549782/ 0734-88960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李虎	李寿周 430503197 609071537	13510870761/ 0755-23576651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饶建平	张震 612322198 907191615	13798327650/ 0755-3301896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饶建平	陈国铄 440506198 60305001X	15767516952/ 0755-3301896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饶建平	张震 612322198 907191615	13798327650/ 0755-33018969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贾祥云	钟瑞祥 440106198 505130014	13560212811/ 0755-86096083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 (米)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中厨6号综合厂房	钢筋混凝土 (砼) 结构	一级	6	0	23.8	3084.2	18318.32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隔断口固定家具口装饰织物口其他						
	装修面积 (平方米)	11840		装修层数	1-4层			
	使用性质	厂房		原有用途	商业、办公			
验收备案情况	备案时间	2023年09月07日		流水号	A15K00022309070001			
	是否确定为 抽查对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抽查是否 合格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住建消防	住建消防窗口加盖相关印章  消防验收 备案专用章 (1)							

7、湖南速特高端智能阀门定位器及流体控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

DQ 24 - 04 - 153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湖南速特高端智能阀门定位器及流体控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湖南速特高端智能阀门定位器及流体控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一期）。
- 2.工程地点：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龙岭产业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益赫发改工【2023】67号。
-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5.工程内容：除强夯、桩基、钢结构以外图纸所有内容的施工，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 6.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暖通、消防、弱电、厂区配套道路、绿化、亮化、园建、附属工程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所有内容。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_\_月\_\_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等国家及地方有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承包人所供工程材料必须符合法律法规和合同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必须全部为合格产品。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零壹拾捌万元整（¥40,180,000.00元）（含税）；适用税率：9%，税目为“建筑服务”，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捌拾陆万贰仟叁佰捌拾伍元叁角贰分（¥36,862,385.32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壹万柒仟陆佰壹拾肆元陆角捌分（¥3,317,614.68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叁万玖仟零贰元玖角柒分（¥1,539,002.97元）。乙方承诺在报价时已充分熟悉图纸、承包范围及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工程量清单的任何错误和遗漏，不能免除乙方按图纸、规范完成施工的义务及责任。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包干（含施工图纸范围内所示的全部

内容，具体做法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图纸与清单不一致的，以图纸为准）。施工图范围内合同总价是乙方根据图纸设计范围内工程量、工地现场情况、企业自身水平、施工组织设计等情况进行报价并经双方确认的含税包干总价，该总价已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风险、规费、税金（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包括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等全部费用，图纸中不完善，但按常规属于完成该内容及对应子目所必须有的工作内容，视为已包含在包干总价中，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提出调整或变更。本合同价款已充分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包括材料试验费、材料损耗）、系统调试费、机械费、管理费、措施项目费【包括环境保护费（含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所需要的各项措施费用）、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临时消防（需满足我司第三方检查要求）、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费、脚手架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施工排水、降水费、暗室及夜回施工照明、缺陷修补、高温补贴等一切本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非工程实体项目的费用】、其他项目费、水电费、调试、验收、样品、成品保护费、利润、行政事业收费、规费、税金【包括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应由承包人支付的各项税金】、保险、市场价格变动引起的风险，合同执行期内一律不得调整（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质量检验检测、材料检验试验费（含发

包人指定品牌材料和发包人供应材料的送检、报检、材料资料报审以及材料送检不合格的复检费用)、外墙节能检测(含节能材料检测及节能系统检测)、主体结构检测费、竣工验收前外墙一次性清洗、扬尘治理费用等一切费用已考虑并全部计算。政府规定由发包人、专业分包人缴纳的各类检测费用,若因承包人原因导致重新检测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交纳的各种行政事业收费、规费【包括但不限于:社会保障费(或称为建安劳保费或社会保险费或社会保障金或养老保险金等)、失业保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伤保险费、危险作业意外保险费、建筑活动综合技术服务费(按项目所在地政府文件规定取舍)、排污费、环保噪音费、节能检测费用等】、民工工资保证金、税金等,当地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包干总价中。承包人在报价时提出的【7】项优化措施【具体为:1、厂房及办公楼的金刚砂地面(地面3)优化取消最薄处20厚1:3水泥砂浆找坡层,增加耐磨混凝土面层厚度至60mm;2、厂房陶瓷锦砖楼地面(楼地1)优化取消抗裂砂浆;3、厂房防水工程:楼面1中的防水涂料及聚合物防水砂浆、混凝土找平及面层优化取消(房间和走廊部位,留精装修施工);4、办公楼防水工程,除卫生间以外的地面及内墙面防水涂料取消优化处理,相应的(内墙面1)防水保护层也取消优化;5、外墙真石漆底层的20厚聚合物防水砂浆优化为6mm厚(原设计太厚,容易脱落),优化取消防水保护层,防水完成后施工抗裂砂浆作为保护层;6、所有卫生间门M1023优化尺寸

为 800\*2100mm;7、园林绿化工程因图纸不详绿植无法报价，由当地苗圃厂家直接施工，总包单位负责对接管理。】的费用，如后续优化经得发包人及设计人认可，则应按优化执行，如未获认可，则承包人仍应按图纸施工，且无论是否按优化执行，合同总价均不进行调整或变更。

3.在上述合同总价之外，乙方为甲方单独发包的钢结构工程承包人提供施工管理和配合的，按钢结构工程施工合同结算金额的 1%计算总承包服务费。总承包服务费包项目施工组织与协调管理、包施工配合（含利用临时道路、围挡、脚手架、垂直运输等设施及施工条件等）、包材料及设备的保管、包协助各系统调试及检测、包各专项施工组织设计的技术管理、包竣工验收(含竣工资料汇总整理、备案)等。承包人对分包工程的成品保护需承担一定的责任，如因承包人施工组织与管理协调不当，对分包工程的成品造成破坏的，承包人需承担恢复分包工程成品的责任。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承罕。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本合同工程款专用于本项目建设，并保证执行国务院令 724 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相关规定。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

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长沙市岳麓区联丰路联东 U 谷 24 栋 B 座四楼会议室)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深圳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吴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饶平

监督登记号:
备 案 号 :430903202305080338-JX-001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高端智能阀门定位  
器及流体控制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一期)

建设单位: 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雷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2025年08月19日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雷
		联系人电话	13337312588
建设单位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衡龙桥镇衡龙新区民建科技园倒班宿舍A、B幢	建设单位信用代码	91430903MAC87G9U0F
工程名称	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高端智能阀门定位器及流体控制研发和产业化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益阳市龙岭产业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朝阳路西侧、民主路北侧、幸福里南侧。		
建筑面积(m <sup>2</sup> )或总造价(万元)	建筑面积25299.56(m <sup>2</sup> ),总造价4018.0000(万元)		
工程类型	工业建筑		
结构类型	按材料分:钢筋混凝土结构		
	按传力分:框架		
开工日期	2024-05-10		
竣工验收日期	2025-07-17		
施工许可证号	430903202405100199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中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义
设计单位名称	湖南大象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江华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承罕
监理单位名称	湖南城市学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万志伟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益阳市赫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高端智能阀门定位器及流体控制研发和产业化项目(一期) 工程  
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5年08月19日收讫。

经核查,备案归档文件:基本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陈曦

负责人(签字): 王强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无。

(公章)

注:处理意见主要是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行为,则按该实施细则第七条规定处罚。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湖南速特自动化有限公司 高端智能阀门定位器及流 体控制研发和产业化项目 (一期)1#厂房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 面积	1 25299.5 6平方米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4.5.10
项目负责人	张承罕	项目技术 负责人	谢瑞伟	完工日期	2025.7.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寿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 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 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经检查,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7月1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7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8、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_\_\_\_\_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_\_\_\_\_

工程地点：\_\_\_\_\_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_\_\_\_\_

发 包 人：\_\_\_\_\_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_\_\_\_\_

承 包 人：\_\_\_\_\_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_\_\_\_\_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头街道办事处海辉东江酒楼,建筑面积约 3463.28 平方米。具体内容包括: 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公用辅助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公用辅助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预算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柒拾叁万捌仟叁佰叁拾柒元叁角柒分（¥20738337.3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玖佰陆拾贰元柒角捌分（¥ 362962.7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元整（¥ 48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元整（¥ 134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9月1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监理单位保存壹份

发包人：(公章)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5007541811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头街98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深圳白石洲支行

账号：

账号： 41003000040043769

DQ 2310-436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325号	建筑面积	3467.28m <sup>2</sup>	工程造价	20738337.37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7层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1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熊光球
副组长	黄依纯、余照辉、何东
组员	冯志刚、朱冠海、陈丹妮、刘菲、陈国铄、李建立、丘杰、范智亮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丘杰	冯志刚、朱冠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建立	刘菲、陈国铄
工程质控资料	黄依纯	范智亮、陈丹妮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余少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主任	余少
2	李进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李进
3	丘杰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丘杰
4	范智亮	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范智亮
5	冯志华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冯志华
6	叶冠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叶冠海
7	何志	南头街道办事处			何志
8	黄德纯	南头街道办事处			黄德纯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共同组成各专业验收组进行现场实体验收。在整个全过程施工中，各参建单位均能认真履行工程合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标准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  
 本工程共分为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等分部工程，本单位工程各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齐全，安全和使用工程检验资料核查记录符合要求，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12月21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p> <p>余照辉</p> <p>注册号 44012731</p> <p>有效期 2024.09.10</p> <p>监理单位：</p> <p>深圳市半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3年12月21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12月21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12月21日</p>
---	--	---	---



## 二、投标人企业获奖情况

### 投标人企业获奖情况

(按招标人提供格式填报获奖情况，并随表提供证明材料)

获奖 1	项目名称：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颁奖机构：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获奖时间：2024 年 12 月；
获奖 2	项目名称：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奖项名称：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颁奖机构：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获奖时间：2022 年 12 月；
获奖 3	项目名称：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 奖项名称：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优良等级质量评价； 颁奖机构：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获奖时间：2026 年 1 月；
获奖 4	项目名称：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次装修项目 8 至 10 层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奖项名称：金鹏奖； 颁奖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获奖时间：2024 年 5 月；
获奖 5	项目名称：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卓越金融中心 T1 号楼 401； 奖项名称：金鹏奖； 颁奖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获奖时间：2022 年 5 月；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酒店 5 层、10 层、17-19 层室内装修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1-6 层室内装饰、给排水、电气安装





**GDCIA**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证书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 工程

参加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的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活动，被评价为优良等级。

特发此证

承建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设计）范围：一层至四层的装饰装修、电气安装、给排水等。

项目经理：龙伟

证书编号：粤建协装质量评价 2025 02 037A01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二〇二六年一月六日



##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一体化) 二次装修项目8至10层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

#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卓越金融中心T1号楼401 荣获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

### 三、拟投入主要管理团队情况

拟投入主要管理团队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
1	李军权	项目经理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机电工程）	高级工程师
2	陈紧紧	技术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机电工程）	工程师
3	曾繁坤	安全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	工程师
4	何杰	质量负责人	质量员证书（设备安装）	工程师
5	章敏	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土木建筑）	工程师
6	王伟	施工员	施工员证书（设备安装）	工程师
7	罗焱容	质量员	质量员证书（设备安装）	助理工程师
8	马泽鑫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	助理工程师
9	王文俊	安全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	工程师
10	张志朋	材料员	材料员证书	工程师
11	叶海港	劳务员	劳务员证书	助理工程师
12	汪秋阳	专业工程师	职称证（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	高级工程师
13	张博超	专业工程师	职称证（建筑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
14	胡勇军	专业工程师	职称证（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1、李军权-项目经理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5)0063742

姓名:李军权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7年05月29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5年11月10日

有效期:2025年11月10日至2028年11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10日





李军权 于二〇一七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五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结构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0957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六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12-2036.07.12

姓名 李军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5 月 2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沿河  
北路2022号东深供水工程  
管理局办公一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197705290018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军权 性别男，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二月至二〇〇七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学 校：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李元元

证书编号：105615200705001441

二〇〇七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华南理工大学监制



# 学士学位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李军权，男，  
1977年05月生。自2005  
年2月至2007年1月  
完成了华南理工大学 脱产



土木工程 二年  
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  
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华南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李元元

二〇〇七年 四 月十六日

证书编号：1056142006005055



## 2、陈紧紧-技术负责人



粤中 20002131414 号



1 P3

陈紧紧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 中山市机械、  
电子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电气工程师  
具备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三月八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紧紧** 性别 **女**，1985 年 05 月 10 日生，于 2004 年 09 月至 2008 年 07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电力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881200805000851

2008 年 07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3、曾繁坤-安全负责人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8)0004984

姓 名:曾繁坤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11月21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6月01日

有效 期:2026年04月02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4月02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曾繁坤

身份证号：44140219801121183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6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4、何杰-质量负责人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 何杰

身份证号: 420111197202125798

名 称: 设备安装质量员

等 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8013170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27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http://www.gdzjx.org.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杰

身份证号：42011119720212579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52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 毕业证书



研究生 何杰 ，性别 男 ， 一九七二 年 二 月 十二 日生，  
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十二 月在 工商管理 专业  
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校 名: 西南交通大学



证书编号:106131201302900202

二〇一三 年 十二 月 十五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5、章敏-造价工程师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9日  
- 2026年06月07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章敏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4年12月22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29752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20日-2028年03月19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章敏

签名日期:

2026.3.9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06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章敏

身份证号：34082219841222483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46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章敏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安徽理工大学



校(院)长：

张文祥

证书编号：103611200605000745

二〇〇六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2.16-2035.02.16



姓名 章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12月22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将石新围一巷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0822198412224833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章敏

社保电脑号：627388620

身份证号码：3408221984122248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10.2		102.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5c2b62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6、王伟-施工员

证书编码：04418103944180000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王伟

身份证号：220104198201280618

岗位名称：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2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伟

身份证号：2201041982012806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409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伟**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周祖德**

证书编号： 104977200905100687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1月2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1046号天马综合楼516**



公民身份号码 **220104198201280618**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11-2041.10.11**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伟

社保电脑号：605452050

身份证号码：220104198201280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02.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5c5359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7、罗焱容-质量员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罗焱容

身份证号：431202199911070022

名 称：设备安装质量员

等 级：--

证书编号：0915879202508013171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7日

查询网址：[www.gdzjx.org.cn](http://www.gdzjx.org.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焱容

身份证号：431202199911070022



职称名称：助理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7月2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室内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75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罗焱容** 性别 **女**，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七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室内艺术设计** 专业 **五**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怀化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0371201906000766**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焱容

社保电脑号：812294169

身份证号码：43120219991107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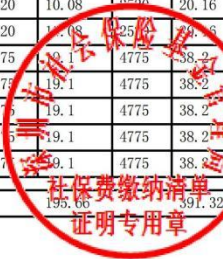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233.6	5616.8			1514.64	504.93			504.93				391.32		97.8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5ef987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4日

## 8、马泽鑫-安全员

<b>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编号:粤建安C3(2018)0021519	
姓 名:	马泽鑫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年08月0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09月1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26日 至 2027年09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8月26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马泽鑫

身份证号：44058219950809609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9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4600552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西安交通大学

# 毕业证书



学生 马泽鑫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 八月九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月  
至二〇二〇 年 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西安交通大学 校长：马树国

证书编号：106987202005011818

二〇二〇 年 一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12.28 - 2030.12.28

姓名 马泽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08 月 0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致远中路深圳  
北站西广场A1物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9508096096





## 9、王文俊-安全员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12731

姓 名:王文俊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6月0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07月21日

有效 期:2023年07月06日 至 2026年07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6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文俊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六月五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惠州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771201505001399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10、张志朋-材料员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0447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志朋

身份证号： 44522219881201437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7月 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志朋

身份证号：44522219881201437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0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志朋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一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汽车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校(院)长: 王乐夫

证书编号: 105881201005001754 二〇一〇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3.24-2041.03.24

姓名 张志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12月1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10168号佳嘉豪商务大厦5A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2198812014371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志朋

社保电脑号：626677848

身份证号码：4452221988120143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28812	0.0									4000	16.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172.06	5257.44			4980.98	1884.76			471.26						119.75



备注：

-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5fe802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11、叶海港-劳务员

证书编码：044221130000700002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海港

身份证号：441523199510187019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2年 05月 2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海港

身份证号：4415231995101870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36000578

发证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叶海港 性别 男， 1995 年 10 月 18 日生，于  
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7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126171201805000338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海港

社保电脑号：649905594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510187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2699.34	5976.16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07.3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5ffade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12、汪秋阳-专业工程师



数据来源:吉林省电子证照库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汪秋阳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三 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八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月在本学院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院 长：

傅庭林

证书编号： 132081201305000026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沈阳市公安局铁西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4.07-2038.04.07

姓名 汪秋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3 月 22 日

住址 沈阳市铁西区南七中路  
13-2号2-4-2



公民身份号码 210106199103223332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秋阳

社保电脑号：803771130

身份证号码：2101061991032233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952.32	5976.16			1615.64	538.6			538.6						102.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5c626a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14、张博超-专业工程师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博超  
身份证号：62010519671214105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9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097711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5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张博超  
身份证号: 620105196712141056  
证书编号: 65624601021001015



参加 给水与排水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4 00144155



##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7.24-长期



姓名 张博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年12月14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光侨街10幢501  
公民身份号码 620105196712141056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博超

社保电脑号：601373642

身份证号码：6201051967121410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2699.34	5976.16			5654.28	2154.08			538.6						13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0146055a8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6年4月24日

# 15、胡勇军-专业工程师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胡勇军**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七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专科起点 **工程管理**（工程建设管理方向）专业 **2.5**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周绪红**

证书编号：**106117201505103915**

二〇一五年一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四、投标人企业情况

表 1-企业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

我方参加\_深圳海吉星国际水产品物流园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二次）\_（项目名称）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饶建平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饶建平出资 81%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童晶晶出资 2% 庞炜出资 2%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注：

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4、企业属性：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及民营企业的定义：

4.1 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包括纯国有企业（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和国有联营企业，企业的资本金全部为国家所有）和国有控股企业（企业的资本中国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大于 50%的企业）以及国有企业实际控制公司、外资企业、事业单位等。

4.2 民营企业：除上述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以外的企业。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8 日



表 2-投标人股东关系表

项目名称	深圳海吉星国际水产品物流园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二次）				
投标（响应）供应商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饶建平	36220219750202533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陈雪梅	44142119901109224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	项目负责人	李军权	441424197705290018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	主要技术人员	陈紧紧	410222198505106065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	主要技术人员	曾繁坤	441402198011211836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6	主要技术人员	何杰	420111197202125798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	主要技术人员	章敏	340822198412224833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	主要技术人员	王伟	220104198201280618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	主要技术人员	罗焱容	43120219991107002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	主要技术人员	马泽鑫	440582199508096096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1	主要技术人员	王文俊	44138119920605213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	主要技术人员	张志朋	44522219881201437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3	主要技术人员	叶海港	44152319951018701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	主要技术人员	汪秋阳	21010619910322333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主要技术人员	张博超	620105196712141056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6	主要技术人员	胡勇军	431123197707120018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7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陈雪梅	44142119901109224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饶建平出资 81% 童晶晶出资 2% 庞炜出资 2%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5%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无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注：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需另附最近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投标（响应）供应商声明：

1. 投标（响应）供应商填写内容与事实不符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否决投标或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2. 投标（响应）供应商存在围标串标行为的，将被列入招标人采购失信名单。
3. 本情况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适用于本次招采活动及后续合同履行阶段。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8 日

